

东莞信托有限公司

投标邀请函

东莞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信托”）就 2016 年机房基础硬件采购项目进行邀请招标的方式采购，将邀请有相关经验并且能提供符合需求硬件的供应商参加。

1. 项目名称：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2016 年机房基础硬件采购项目。
2. 项目标的

序号	名称	单位	数量
1	服务器 A 项（含三年原厂 7*24*4 小时服务）	台	1
2	服务器 B 项（含三年原厂 7*24*4 小时服务）	台	1
3	服务器内存扩容（含三年原厂 7*24*4 小时服务）	台	4
4	集中存储扩容（含三年原厂 7*24*4 小时服务）	台	2
5	存量设备原厂 7*24*4 小时服务升级	年	2

具体采购的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

3. 参加投标报名时间为：2016 年 12 月 0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，上午 8:30-12:00 时，下午 14:00-17:30（公休节假日除外）。

4. 报名地点：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 2 号楼，报名电子邮箱地址：bgs@dgxt.com。

5. 报名及资格预审。请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天，即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4:00 前，将下述资格预审资料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发送至报名电子邮箱。

5.1.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、税务登记证、企业组织代码证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。如投标人的上述三份证照已办理“三证合一”的，只须提供新版的营业执照。

5.2. 投标人持有与对应投标项目产品的代理资质证明文件。

5.3. 投标人持有与所投标项目产品的厂家授权投标证明文件

5.4. 近三年来向其它金融行业提供机房服务器、存储设备等基础硬件案例相关的合同或相关证明资料。

6.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、地址：

递交投标文件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26 日下午 14:00 前。

递交投标文件地址：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 2 号楼。

7. 提供投标保证金事宜：所有投标人必须提供人民币壹万元整（即¥10,000.00 元）的投标保证金，投标保证金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天必须付至指定账户上。投标保证金的有关事项按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投标人向采购人缴纳“投标保证金”账户：

收款单位：东莞信托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

账 号：330010123210010073

注意事项：投标人必须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缴交，招标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，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。各投标人在汇投标保证金时应在用途栏上写明采购项目名称。

8. 开标时间、地点及事宜：

开标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26 日下午 14:00。

开标地址：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 2 号楼。

开标事宜：开标时，采购人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、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、投标价格、折扣声明，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。开标后，采购人将组织相关人员对投标人方案进行评标。

9. 招标人不负责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。

10. 有关本次招标之事宜，可按下列联系方式咨询：

联系人：莫汇泉 联系电话：(0769) 26261038 邮箱：mhq@dgxt.com

联系人：黎燕平 联系电话：(0769) 26261035 邮箱：lyp@dgxt.com

招标单位：东莞信托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

